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1月21日至2026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789855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9月29日

商 标

单斯

申 请 人 王伟

地 址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东风委9组104号

代理机构 杭州知协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类：生物肥料；生物有机肥；有机肥料；复合肥料；农业用肥料；农业用土壤调理剂；肥料；化学肥料；植物肥料；肥料制剂